

南京市栖霞区民政局 2021 年度部门预算 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1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民政事业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拟定全区民政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协调全区民政工作的改革和发展。

2. 贯彻落实国家及省市关于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和相关社会组织发展规划、政策和制度；按照管理权限对全区社会组织进行日常监管和执法监督；扶持全区社会组织发展，引导社会组织发挥作用；承担全区社会组织党建工作。

3. 贯彻落实社会救助政策和标准，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困难残疾人生活保障、临时救助和低收入家庭认定工作；负责申请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承办区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分配和监管工作；负责全区社会救助信息化管理工作；参与拟订并协助实施医疗、住房、教育、就业、司法等救助相关办法；指导街道社会救助工作。牵头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组织实施残疾人生活补贴、护理补贴政策，指导残疾人社会福利管理机构相关工作

4. 负责拟订加强和改进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的意见、建议和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指导城乡基层政权和群众性自治组织建设工作，提出加强和改进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组织指导城乡基层政权换届选举，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负责社区工作者培训工作。贯彻落实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承担志愿服务行政管理工作。

5. 负责拟订区行政区划总体方案和修订建议；负责街道、社区的设置、撤销、调整、更名、界线变更和驻地迁移的申报工作；组织、协调、指导全区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调查和调处

全区行政区域界线争议；负责区地名的命名、更名的审核上报工作；规范地名标志的设置与管理，推广地名标牌国家标准；调查、收集、整理地名资料，加强历史地名保护和地名文化建设，组织开展地名公共服务。推进全区婚俗改革工作；负责全区婚姻登记工作；指导管理涉外国人和涉香港、澳门、台湾居民及华侨婚姻登记工作；指导开展家庭暴力受害人临时庇护救助工作。推进殡葬改革工作，宣传殡葬工作政策法规，拟订本区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指导殡葬服务机构管理工作。负责流浪乞讨人员及流浪未成年人的救助工作；协调区域之间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6. 拟订全区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区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协调推进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工作；指导养老服务、老年人福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机构管理工作；推动居家养老和社区养老服务发展。

7. 拟订全区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建立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区儿童福利、收养登记、救助保护机构管理工作；指导管理全区华侨、涉港澳台收养登记工作；牵头协调全区未成年人保护工作。负责全区福利彩票的发行管理工作，组织实施福利彩票发行工作规定和办法，承担上级拨付和区级福利彩票公益金的使用和管理。

8. 指导监督上级拨付和区级民政事业资金管理，负责机关财务工作，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工作，指导监督直属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负责全区民政统计管理工作，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内部审计工作，指导监督全区民政公共设施项目管理。贯彻落实慈善事业发展规划和政策；组织开展全区慈善宣传

教育和评选表彰；负责慈善信托的备案、管理；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社会组织管理科、信息化建设科、社会救助科、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科、社会事务科、养老服务科、社会福利科、财务管理科。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南京市栖霞区民政事务服务中心。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21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2家，具体包括：南京市栖霞区民政局本级、南京市栖霞区民政事务服务中心。

三、2021 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1 年，栖霞民政系统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践行“民政为民、民政爱民”理念，强化党建引领核心作用，持续深化“两项改革”，着力完善“三大体系”，全面提升“四项能力”，努力推动栖霞民政更高质量发展。

1、强化党建引领，提升栖霞民政凝聚力和战斗力。抓好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学习，筹划开展建党 100 周年系列活动，提升党建管理水平；强化党风廉政教育，认真排查廉政风险点，健全防控机制，持续正风肃纪，营造风清气正的发展环境；深化作风建设，争创作风建设“群众满意单位”，打造“高效、务实、为民”的作风建设品牌。

2、聚焦塑造品牌，持续深化“两项改革”。一是围绕群众需求，深化社区治理改革创新。打造“掌上云社区”4.0 版本，深化互联共享，拓展“掌上云”+物业、+幼托、+养老等服务模块，创新社区在线服务体系；扩展“掌上云”赋能体系，打造精品云学院，开展全员赋能。深化“三岗十八级”社工薪酬制度改革；开

展民政部村级议事协商创新实验试点申报培育工作；依法依规指导村（居）委会换届选举，提档升级 5 个社区服务中心，持续巩固基层执政基础。二是突出婚俗新风，打造栖霞特色婚俗文化。推进省级婚俗改革实验区建设，调整优化区婚姻登记处布局设置，强化婚姻登记机关阵地建设；开设“新婚微课堂”、“婚姻救治站”，开展新婚家庭知识宣讲和夫妻关系调解及情感辅导，拓展婚姻家庭服务；探索建立地方领导、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社会名人特邀颁证制度。

3、深耕为民情怀，着力构建“三大体系”。一是构建“物质+服务”社会救助体系。以“服务类社会救助试点创建”为契机，精准掌握困难对象救助需求，建立区、街、社一体化救助信息共享的“云社区救助服务超市”；落实“凡服必评”要求，加强救助服务全过程监管，建立社会救助服务绩效精准评估体系；积极探索低保异地申请、属地管理机制。二是优化养老服务体系。深入推进“第二批省级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创新示范区”创建，建成 1 个 1000 平方米以上的区级养老服务指导中心、9 个街道级“枢纽式”居家养老服务综合体和 N 个社区居家养老中心和银发助餐点；严格按照标准规划养老服务保障用房，加强宜老社区项目建设；全面推开养老服务时间银行，建立“养老服务顾问”制度，确保明年高分通过验收。三是完善民政服务机构安全监管体系。针对民政服务机构消防、燃气等 7 项共性和 4 类个性安全工作重点，常态化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将安全生产管理操作流程具体化、条目化，构建职责清晰、目标明确、闭环管理的责任体系；完善组织领导机制、督查考核机制和安全宣讲教育制度，明确岗责岗标，形成各环节可衔接、可追溯的高效联动闭环。

4、突出提质增效，注重提升“四项能力”。一是提升社会组织培育发展能力。实行社会组织管理和社会组织党建同步建设，

扩大“党心栖站·银发家园”党建联盟项目成效，以党建带社建，以党员带社员，增强社会组织自身造血功能；举办第七届社洽会，鼓励支持社会组织参与基层社会治理和民生保障，形成有能力服务、高质量服务、竞争性服务的良好格局。二是提升社会事务专项服务能力。推进违建墓地专项整治、硬质化大墓和散坟清理工作；高标准完成区地名录编撰、国典国志省典省志词条编撰以及不规范地名清理整治；深入开展服务质量大提升行动，完善“区-街-社”三级流浪乞讨救助机制。三是提升困境儿童关爱保护能力。落实孤儿、困境儿童基本生活保障标准，购买社会组织开展以困境儿童精准排查为主导的服务类关爱项目；发挥全区未成年人保护委员会联动机制，及时妥善处置个案；链接社会爱心资源，开展长期结对帮扶。四是提升社会动员参与能力。充分发动慈善总会、爱心企业、志愿者等多方力量，积极参与社会治理。围绕“上善若水、大美栖霞”的核心理念，链接爱心企业，加强慈善公益事业发展，积极探索“互联网+慈善”等多种募捐方式，推广“栖霞慈善”文化品牌；加强志愿服务组织能力建设，规范为老服务等志愿者招募和时长记录等，实现志愿者注册、服务培训、时间储蓄、兑换支取“一网通办”。

第二部分 南京市栖霞区民政局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南京市栖霞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025.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66.68
九、其他收入	86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18.5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4885.21	本年支出合计	14885.21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4885.21	支出总计	14885.21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南京市栖霞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 预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事 业 收 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小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单 位 资 金
	合计	14885.21	14885.21	14025.21								860.00						
314	南京市栖霞区民政局	14885.21	14885.21	14025.21								860.00						
314002	南京市栖霞区民政局 本级	14800.16	14800.16	13940.16								860.00						
314005	南京市栖霞区民政局 下属单位 南京市栖霞区 民政事务服务中心	85.05	85.05	85.05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南京市栖霞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4885.21	1364.86	13520.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66.68	1046.33	13520.3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6400.08	1046.33	5353.75			
2080201	行政运行	1016.72	984.72	32.0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5.00		65.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525.00		525.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4425.00		4425.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68.36	61.61	306.75			
20810	社会福利	4126.60		4126.60			
2081001	儿童福利	133.00		133.00			
2081002	老年福利	3653.60		3653.60			
2081004	殡葬	260.00		26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80.00		8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860.00		86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860.00		86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380.00		138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780.00		78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600.00		600.00			
20820	临时救助	1260.00		126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260.00		126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300.00		30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00.00		30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40.00		240.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40.00		2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8.53	318.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8.53	318.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59	100.59				
2210203	购房补贴	217.94	217.94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南京市栖霞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4025.21	一、本年支出	14025.2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025.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706.68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18.5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4025.21	支出总计	14025.21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单位：南京市栖霞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025.21	1364.86	1304.87	59.99	12660.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706.68	1046.33	986.34	59.99	12660.3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6400.08	1046.33	986.34	59.99	5353.75
2080201	行政运行	1016.72	984.72	929.41	55.31	32.0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5.00				65.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525.00				525.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4425.00				4425.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68.36	61.61	56.93	4.68	306.75
20810	社会福利	4126.60				4126.60
2081001	儿童福利	133.00				133.00
2081002	老年福利	3653.60				3653.60
2081004	殡葬	260.00				26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80.00				8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380.00				138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780.00				78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600.00				600.00
20820	临时救助	1260.00				126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260.00				126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300.00				30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00.00				30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40.00				240.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40.00				2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8.53	318.53	318.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8.53	318.53	318.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59	100.59	100.59		
2210203	购房补贴	217.94	217.94	217.94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单位：南京市栖霞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64.86	1304.87	59.9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54.42	854.42	
30101	基本工资	130.17	130.17	
30102	津贴补贴	428.55	428.55	
30103	奖金	40.59	40.59	
30106	伙食补助费	0.65	0.65	
30107	绩效工资	28.38	28.3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93	58.9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9.46	29.4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62	33.6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48	3.48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0.59	100.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99		59.99
30201	办公费	6.54		6.54

30207	邮电费	2.25		2.25
30211	差旅费	7.45		7.45
30215	会议费	4.68		4.68
30216	培训费	1.41		1.4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51		3.51
30228	工会经费	7.80		7.8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1.19		21.1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16		5.1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45	80.45	
30302	退休费	75.09	75.09	
30305	生活补助	4.80	4.8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6	0.56	
399	其他支出	370.00	370.00	
39999	其他支出	370.00	370.00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南京市栖霞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025.21	1364.86	1304.87	59.99	12660.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706.68	1046.33	986.34	59.99	12660.3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6400.08	1046.33	986.34	59.99	5353.75
2080201	行政运行	1016.72	984.72	929.41	55.31	32.0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5.00				65.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525.00				525.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4425.00				4425.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68.36	61.61	56.93	4.68	306.75
20810	社会福利	4126.60				4126.60
2081001	儿童福利	133.00				133.00
2081002	老年福利	3653.60				3653.60
2081004	殡葬	260.00				26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80.00				8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380.00				138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780.00				78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600.00				600.00
20820	临时救助	1260.00				126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260.00				126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300.00				30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00.00				30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40.00				240.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40.00				2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8.53	318.53	318.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8.53	318.53	318.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59	100.59	100.59		
2210203	购房补贴	217.94	217.94	217.94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南京市栖霞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64.86	1304.87	59.9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54.42	854.42	

30101	基本工资	130.17	130.17	
30102	津贴补贴	428.55	428.55	
30103	奖金	40.59	40.59	
30106	伙食补助费	0.65	0.65	
30107	绩效工资	28.38	28.3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93	58.9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9.46	29.4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62	33.6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48	3.48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0.59	100.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99		59.99
30201	办公费	6.54		6.54
30207	邮电费	2.25		2.25
30211	差旅费	7.45		7.45
30215	会议费	4.68		4.68
30216	培训费	1.41		1.4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51		3.51
30228	工会经费	7.80		7.8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1.19		21.1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16		5.1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45	80.45	
30302	退休费	75.09	75.09	
30305	生活补助	4.80	4.8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6	0.56	
399	其他支出	370.00	370.00	
39999	其他支出	370.00	370.00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南京市栖霞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1	0.00	0.00	0.00	0.00	3.51	4.68	60.41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南京市栖霞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单位：南京市栖霞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55.3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5.31
30201	办公费	5.66
30207	邮电费	1.90
30211	差旅费	6.80
30215	会议费	3.96
30216	培训费	1.19
30217	公务接待费	2.97
30228	工会经费	6.6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1.1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4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2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单位：南京市栖霞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illegible]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民政局2021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14885.21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562.33万元，减少3.64%。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14885.21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14885.21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4025.2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346.67万元，增长10.6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了其他收入资金的预算安排。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当前预算年度无此项预算安排。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当前预算年度无此项预算安排。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当前预算年度无此项预算安排。

（5）事业收入0.0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当前预算年度无此项预算安排。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当前预算年度无此项预算安排。

（7）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当前预算年度无此项预算安排。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当前预算年度无此项预算安排。

（9）其他收入860.0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909.00万元，减少68.9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养老服务专项支出从财政拨款支出。

2. 上年结转结余为0.0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当前预算年度无此项预算安排。

（二）支出预算总计14885.21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14885.21万元。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14566.68万元，主要用于社会救助经费、养老服务事业经费以及社区建设经费的拨付。与上年相比减少650.87万元，减少4.28%。主要原因是减少了临时救助及预留提标专项经费。

（2）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318.53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及所属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和逐月发放的住房补贴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88.54万元，增长38.50%。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以及住房公积金和逐月住房补贴政策调整。

2. 年终结转结余为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本年无结转下年资金预算。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民政局2021年收入预算合计14885.21万元，包括本年收入14885.21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4025.21万元，占94.22%；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占0.0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占0.0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00万元，占0.00%；

本年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

本年其他收入860.00万元，占5.78%；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0.00万元，占0.0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占0.0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占0.0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00万元，占0.0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0.00万元，占0.0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民政局2021年支出预算合计14885.21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1364.86万元，占9.17%；

项目支出13520.35万元，占90.8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

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民政局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4025.21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346.67万元，增长10.62%。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其他收入资金的预算安排。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民政局2021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14025.2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4.22%。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346.67万元，增长10.62%。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其他收入资金的预算安排。

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1016.7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78.85万元，增长8.41%。主要原因是人员基本支出政策性调整。

2. 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65.0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5.00万元，增长30.00%。主要原因是通用设备采购预算支出功能科目调整。

3. 民政管理事务（款）社会组织管理（项）支出525.0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00万元，减少0.19%。主要原因是行节约，减少运转开支。

4. 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支出4425.0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39.00万元，减少0.8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社区换届经费。

5. 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368.36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1.02万元，减少5.40%。主要原因是减少了特困供养预留提标经费。

6. 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支出133.0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90.40万元，增长212.21%。主要原因是新增重病重残困境儿童生活补助预算安排。

7. 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支出3653.6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024.90万元，增长124.33%。主要原因是由其他收入资金的预算安排改为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8. 社会福利（款）殡葬（项）支出260.0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360.00万元，减少58.0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新建纪念堂经费的预算。

9. 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支出80.0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0.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时间银行支出功能科目调整。

10. 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支出780.0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60.00万元，减少7.14%。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城市低保预留提标经费。

11. 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支出600.0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0.00万元，减少1.64%。主要原因是农村低保人员总体呈下降趋势，预算支出减少。

12. 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支出1260.0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500.00万元，减少28.41%。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安排，临时救助预算500万安排在财政社保科。

13.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支出300.0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0.00万元，减少0.00%。主要原因是人员总体无变化趋势。

14. 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支出240.0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0.00万元，减少0.00%。主要原因是人员

总体无变化趋势。

（二）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100.5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7.96万元，增长38.50%。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以及住房公积金标准提高。

2.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217.9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60.58万元，增长38.50%。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以及逐月住房补贴标准提高。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民政局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1364.86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304.8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其他支出等。

（二）公用经费59.9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民政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4025.2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346.67万元，增长10.62%。主要原因是其他资金（福彩公益金）来源比上年度减少。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民政局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

出预算1364.86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304.8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其他支出等。

（二）公用经费59.9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民政局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0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00%；公务接待费支出3.51万元，占“三公”经费的10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00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当前预算年度无因公出国（境）预算支出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0.00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00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当前预算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安排。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00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当前预算年度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安排。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3.51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24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减少公务接待费。

南京市栖霞区民政局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4.6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32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减少会议费。

南京市栖霞区民政局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60.4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1.71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要求,增加时间银行培训经费。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民政局2021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0.0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55.3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45万元,增长6.65%。主要原因是人员基本支出政策性调整。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17.00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17.00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0.00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业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等。单价50.0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未纳入）绩效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14885.21万元；本部门单位共0个项目纳入绩效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合计0.00万元，占四本预算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0.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 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